

# 大米猪肉等农副产品“恢复性上涨”暂告段落

自从7月中下旬以来,各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的米、猪肉的价格已经不再持续凌厉的上升通道。尤其是进入8月以来,这些产品的价格在高位钝化,“恢复性上涨”目前暂告段落,接下来我们要面临的可能是大米、猪肉、蔬菜等农副产品保持在高价位运行的现实。

◎本报记者 阮奇 李雁争

今年上半年,各种生活必需品纷纷以“恢复性上涨”的名义涨价,那么,经过半年的大涨,“恢复性上涨”还需要“恢复”多久呢?

本报记者调查采访发现,在一些农产品批发市场,上半年纷纷大涨的大米、猪肉、蔬菜等,价格已经在高位钝化。而在主要的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中,自从7月中下旬以来,大米、猪肉的价格就没有再涨过。

## “恢复性上涨”暂告段落

记者从全国几个农产品批发市场了解到,大米、猪肉的价格已经在高位盘整多日,并未显示出继续上涨的趋势。

自7月16日以来,北京锦绣大地玉泉路农产品批发市场的猪肉批发价格,一直在20元左右波动。7月16日当天的价格是19.45元/公斤,日后于8月1日涨至20.50元/公斤,盘整一个多月,昨日价格跌回到19.70元/公斤。

在北京新发地农产品批发市场,7月16日当天的价格是18.90元/公斤,虽然曾经上摸20元的高位,但是截至8月13日,价格已经跌到18.75元,甚至低于一个月前的水平。对此,“新发地”的市场工作人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坦率地说:“现在的确已经不涨了。”

在北京八里桥农产品批发中心,

大米价格已经在3.50元/公斤这个位置维持了整整一个月。在浙江衢州粮食批发市场,大米价格在2.60元与3.06元之间,来回波动了4~5次。

在山东寿光蔬菜批发市场,记者发现,最常消费的几类蔬菜价格也存在同样现象。8月13日,寿光市场的大白菜价格为0.6元/公斤,比7月17日的1.35元有相当程度折扣。而冬瓜则已经在0.5元/公斤上下整整徘徊了一个月。

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高级经济师祁京梅昨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7月下旬以来价格没有再涨,这是一个好的苗头,说明短期内‘恢复性上涨’告一段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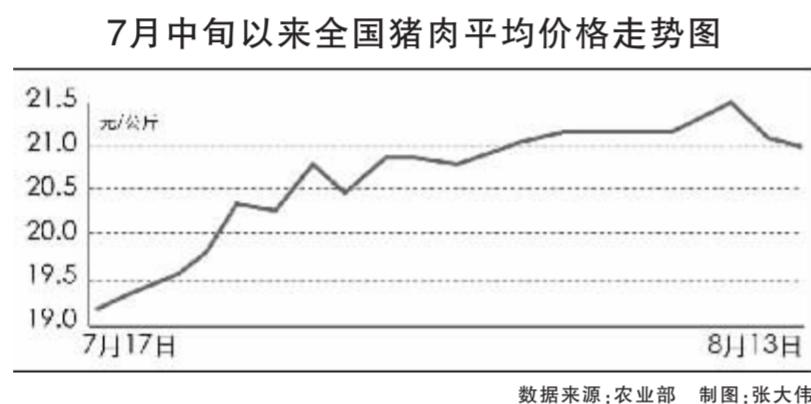
## 即将面临高价位运行

一些农产品批发市场的经营者表

示,“恢复性上涨”也该涨到头了,不可能永远涨下去。据北京昌平区水屯农副产品批发市场销售大户熊先生讲,当前市场鸡蛋供应充足,秋季是收获的季节,各种农产品的丰收会抑制物价的上涨。

记者了解到,夏季原本就是猪肉消费淡季,猪肉价格上涨造成消费量下降,加之其他禽蛋水产消费取代了猪肉消费,使得猪肉供应偏紧的状况进入8月后得到一定程度的缓和,有些农产品批发市场,猪肉价格的周环比增长已经为零。

对此,祁京梅表示,虽然“恢复性上涨”已经暂告段落,但是接下来我们将面临高位运行的现实。由于生猪生长周期较长,维持生猪供需关系的合理水平仍需要一段时间,预计猪肉和生猪价格在年内仍将保持高价位运行。



虽然大米、猪肉、蔬菜等农副食品的“恢复性上涨”已经暂告段落,但是一个严峻的事实是,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这些商品将保持在高位运行,而它们涨价的效果,已经开始向其他行业进行传导。

对于粮食、猪肉涨价后的传导作用,政府干预是不可取的,通过行政切断传导更得不偿失,即使现在价格被压下去了,迟早还是要反弹回来的。

现在更需要关注,在传导过程中,有没有企业趁机乱涨价,有没有行业垄断行为的发生。同时,也要求我国社保制度和福利制度改革必须跟进,通过补偿机制保证低收入群体的生活。

接下来关键在秋粮



进入8月以来,一些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中的大米、猪肉,其价格的周环比增长已经为零 资料图

## ■专家观点

### 关注价格传导过程

◎社科院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博士 杨志勇

虽然大米、猪肉、蔬菜等农副食品的“恢复性上涨”已经暂告段落,但是一个严峻的事实是,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这些商品将保持在高位运行,而它们涨价的效果,已经开始向其他行业进行传导。

对于粮食、猪肉涨价后的传导作用,政府干预是不可取的,通过行政切断传导更得不偿失,即使现在价格被压下去了,迟早还是要反弹回来的。

现在更需要关注,在传导过程中,有没有企业趁机乱涨价,有没有行业垄断行为的发生。同时,也要求我国社保制度和福利制度改革必须跟进,通过补偿机制保证低收入群体的生活。

## 国务院紧急通知要求维护副食品价格稳定

◎据新华社电

国务院13日晚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进一步落实促进生猪等副食品生产供应的各项政策措施,保证市场供应,维护副食品价格稳定。

通知说,近期我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出现明显上涨,社会各方面普遍关注,

已成为当前宏观经济运行的突出问题。对于当前某些产品出现供求偏紧,价格上涨问题,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一些问题正在得到缓解。各地区、各部门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形势的严峻性,切实落实各项政策,保证市场供应,维护副食品价格稳定。

一是切实抓好秋粮生产。秋粮是粮食生产的大头,各地要切实抓好秋粮田间管理,力争实现秋粮增产增收。要进一步落实好各项支农政策,中央财政要及时拨付尚未下拨的财政支农资金,各地要及时兑现给种粮农民,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确保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农资综合直补、测土配方施肥补贴落实到农民身上,并于8月31日前发放到农民手中。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措施。目前中央财政已下拨全部能繁母猪补贴资金,预拨50%的能繁母猪保费补贴资金,各地要尽快落实地方负担的补

贴资金,于8月15日前发放到能繁母猪饲养者手中,各试点保险公司要从8月15日起开始办理能繁母猪政策性保险。

财政部要在9月15日前将剩余保费补贴资金全部下拨。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按照银监会具体部署,加大生猪产业链各环节信贷投放力度,解决养猪“贷款难”问题。

三是切实保障副食品市场供应。要做好主要副食品供应工作,各地要对人民群众基本生活必需的副食品生产、购进、库存数量做到心中有数,完善稳定副食品供应应急预案,切实保障猪肉等副食品供应不断档、不脱销。商务部要会同各地对今年中秋、国庆“两节”猪肉供应作出安排。要完善猪肉储备体系,建立健全中央与地方相结合的猪肉储备制度。猪肉主销省、直辖市及沿海大中城市要将地方储备充实到不低于当地居民7天消费量。

四是加强副食品市场、质量和价格监管。各级农业、商务、工商、质检部门近期重点加强猪肉等副食品监管,要严格价格执法,打击各种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经营者串通定价、合谋涨价行为,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囤积居奇、哄抬物价行为。

五是切实安排好困难群众的生活。各地要妥善安排低收入群体的生活补助,从8月份开始对城市低保对象实际补助每人每月增加不低于15元。

## 银监会敦促:加大生猪生产信贷支持

◎见习记者 邝凯文 记者 苗燕

银监会14日公布了《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生猪生产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指导意见》,要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在科学发展观和国家产业政策引领下,遵循商业可持续和风险可控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对生猪生产发展的信贷支持。

自今年上半年以来,农副产品价格持续走高,其中生猪的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一定程度上对居民生活产生了影响。

另一方面,对于不同的生猪生产群体,要采取灵活多变的贷款方式给予贷款支持。同时,银行业金融机构也要积极探索同农业担保、农业保险机构建立持续、健康的合作机制,进一步降低和分散风险。

## 商务部运行司:猪肉价格上涨趋缓

◎本报记者 薛黎

商务部运行司副司长徐息和昨日在“中国政府网”,就猪肉价格问题进行在线访谈时表示,目前我国生猪收购价格和白条肉的批发价格已经出现了稳定趋势,估计过一段时间,猪肉零售价格也会趋于稳定。同日,商务部、财政部联手发布了《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

### 猪肉零售价“滞后性”上涨

最近一周,商务部派了15个调查组对全国30个省市区进行了调查,了解到目前猪肉价格还在高位运行,各地基本没有出现猪肉脱销断档的现象,市场运行基本平稳。

徐息介绍说,最近一周生猪收购价格大致稳定在15块左右,白条肉批发价格大致稳定在20块左右。

“生猪收购价格和白条肉的批发价格在这一阶段出现了稳定趋势,但是零售价格有小幅度的上涨。”徐息和认为,现在的零售价格上涨是前一段批发价格、收购价格上涨的滞后反映,估计过一段时间,零售价格也会像

批发价格和收购价格一样出现稳定。

### 动用储备肉价格更灵活

商务部、财政部昨日联手发布了《中央储备肉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1979年建立起来的国家储备肉制度,特别是对储备肉的出库动用采取了更灵活的价格机制,有利于激发各地储备企业的积极性,保证储备安全。据记者了解,我国现行的中央储

### 重庆猪肉、食用油价格开始回落

重庆市副市长吴家农13日向媒体介绍说,从8月7日起,重庆市猪肉价格开始出现回落,全市精瘦肉零售均价比价格最高时下降11%。

今年5月以来,在全国猪肉价格高走的背景下,重庆市猪肉市场也经历了5月底、7月上旬、7月底三轮较大幅度的上涨行情。据统计,8月8日,全市生猪屠宰量14423头,比大幅涨价前下降3.6%。其中,主城区生猪屠宰量6918头,比大幅涨价前下降5.2%。全市40个区县没有发生猪肉断档脱销现象。

据了解,猪肉价格上涨后,带动了牛羊肉、禽蛋、水产品等替代品价格分别上涨了20%、28%和15%左右。重庆市食用油价格也从7月下旬开始上涨,8月初散装色拉油同比上涨38.7%。(新华社电)

### ■相关报道

### 重庆猪肉、食用油价格开始回落

重庆市副市长吴家农13日向媒体介绍说,从8月7日起,重庆市猪肉价

##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批量转换的公告

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对证券行业实施第三方存管工作的具体部署,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已开始分步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以下简称“第三方存管”)。为充分保障投资者证券交易和资金进出的正常运行,我公司按照第三方存管系统切换工作的进程安排,将于8月17日(周五)收市后,联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行”)、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农行”)对我公司工行和农行银证转账账户客户实施批量转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批量转换是指:我公司联合工行、农行对我公司营业部内只开通工行或农行银证转账业务的存量客户,经我公司与银行数据核对无误后,将其分批转换为第三方存管客户。批量转换后,不影响客户正常的证券交易与银证转账。

二、本公告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只涉及A股、基金、权证等人民币业务,不涉及外币业务。

三、实施批量转换的营业部范围:我公司已开通第三方存管业务的所有证券营业部。

四、实施批量转换的客户范围:1.凡已在我公司营业部开立证券交易资金账户且仅开通工行银证转账的规范账户客户;2.凡已在我公司营业部开立证券交易资金账户且仅开通农行银证转账的规范账户客户。若客户不同意指定工行和农行为存管银行,则应在批量转换实施日前两个工作日内,由本人亲至我公司营业部提出书面申请;客户未在此期限内提出异议并书面申请的,我公司将视同客户认可办理该次批量转换,且同意指定我公司为其安排的银

行为客户的存管银行。

五、批量转换实施后,请客户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1.成功转换的客户,需前往当地开户营业部办理第三方存管协议的签订手续,2007年12月31日后,未签订协议的客户我公司有权暂停其资金“证券转银行”功能,并禁止其办理转托管或撤销指定交易,直至协议签署完毕。

2.成功转换的客户可通过我公司委托电话96328、当地委托电话或银行提供的柜台、电话银行进行银证转账操作。成功转换且已开通我公司网上交易银证转账的客户,还可通过网上交易客户端进行第三方存管银证转账。

3.未转换成功的客户暂时仍可采用原有银证转账方式进行资金转账。

六、为避免客户由于初期操作不熟练使资金转账失败,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买入证券或提取资金,若客户在转换实施日之后有即时的交易需求或资金划出需求,我公司特别提示客户在转换实施日之前,按原银证转账方式提前进行相应的资金划转。

七、有关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的相关情况,敬请浏览本公司网址www.gffzq.com.cn或咨询我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591-86326,也可通过您所在地区的开户营业部或工行客户服务热线95588、农行客户服务热线95596进行咨询,了解相关详细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8月15日

## 汇添富均衡增长基金(519018)

8月15日申购

净值1元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工行、交行、招行、浦发、光大、

上海银行及各大券商均有发售

资产均衡配置  
长期稳健回报

屡获殊荣的汇添富基金管理公司

●第四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2008年度新秀奖  
●第四届中国最佳基金管理公司—最具潜力奖  
●2008年度中国明星基金管理公司—年度新秀奖

中国证券报2007年1月10日  
上海证券报2007年4月8日  
证券时报2007年5月6日

公司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宣威路99号嘉里国际大厦21层 邮编:200120  
电话:021-28932888 传真:021-28932388  
网址:www.gffund.com 电子邮箱:service@gffund.com

投资基金有风险 投资风险须自担